

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港股通交易日 暂停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等业务的公告

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于2023年7月17日发布的公告,受极端天气影响,香港证券交易所全日停止交易,为保障集合计划平稳运作,维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,根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,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暂停旗下部分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集合计划于2023年7月17日的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及转换业务(具体业务类型和开放状态以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实际情况为准)。对于投资者提交的2023年7月17日的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及转换业务等业务申请,注册登记机构将不予确认,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。

若因上述极端天气,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后续恢复正常交易,以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也将于同日恢复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及转换业务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;若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,以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也将继续暂停当日上午业务,直至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恢复正常交易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敬请谅解。

适用集合计划范围:

序号	集合计划名称	集合计划代码
1	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870017
2	广发资管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871003
3	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A类:870009 C类:872019
4	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A类:870005 C类:872021
5	广发资管智荟广易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(FOF)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A类:870004 C类:872030
6	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A类:870006 C类:872026

重要提示:

1、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是否开通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,详见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如遇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及转换业务(如有)的,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。

3、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及早做好交易安排,避免因本集合计划暂停申购(含定期定额申购)、赎回及转换业务(如有)带来不便。

如有疑问,可通过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网站www.gfam.com.cn或者拨打广发证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75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: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集合计划法律文件,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本集合计划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证券资产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
2023年7月18日